

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568 臺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66號
15樓

聯絡人：陳珮瑜

聯絡電話：02-8789-2000 分機 73027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台高人發字第10900001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90000115-0-0.docx、1090000115-0-1.doc、1090000115-0-2.xlsx）

主旨：本公司敬邀貴校協助辦理109年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詳如
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自105年起辦理全年學生實習方案，因實習生於培訓期間，除獲取本公司提供之完整專業訓練外，並享有薪資給付及多項福利，亦可學習專業運輸知識及實際職場體驗，有助未來就業規劃，故本方案頗獲實習學生及合作學校肯定。
- 二、本公司將於109年續辦旨揭實習方案，茲檢附相關資訊說明及報名方式乙份，敬請協助辦理，毋任感荷。
- 三、本方案業務連絡人：人力資源處陳珮瑜小姐（電話：02-8789-2000分機73027或peiyu_chen@thsrc.com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實踐大學高雄校區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

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醒
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
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國立金門大學、
逢甲大學、銘傳大學、真理大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業務權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